# **采购公告**

1. **项目名称：** 援桑给巴尔供水项目
2. **投标企业资格条件**
3. 具备 市政 专业对外援助成套项目管理企业资格。
4. 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市政行业设计甲级资质。
5. **符合下列四种情形之一的，采购执行人不接受其参加投标：**
6. 本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年内受过刑事处罚，因进行非法经营活动或违反有关援外管理规章受过行政处罚；
7. 根据《经济合作局关于<推进援外项目实施主体诚信评价体系建设的工作方案（试行）>落实方案（试行）》，暂停邀请承担援外任务；
8. 采购执行人认定，与采购执行人存在争议或未决事项的；
9. 根据商务部有关规定，援外项目实施企业发生企业名称、企业类型、法定代表人、注册资本和出资人变更的，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向商务部备案的。

属于上述第（2）、（3）种情形的，采购执行人将一对一通知相关企业。采用联合体形式投标的，联合体中任何一方存在上述违约事项均不接受其投标）

1. **投标企业资格审查方式**

本项目管理任务采购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。

1. **采购文件的获取**

凡满足上述资格条件的有意投标企业，请于 2017 年 9 月 14 日至2017年 9 月19日，自行从采购执行人援外项目监管系统（网址：http://supervision.aieco.org:11080）下载采购文件，采购代理不发放纸质采购文件。投标企业如下载出现问题，应主动与采购代理联系。

**投标企业未从援外项目监管系统下载采购文件的（以系统下载记录为准），视同未报名，采购代理将不接受其参加投标。**

1. **标前答疑及回复**

本项目接受澄清答疑的截止时间为2017年 9 月 20 日 9 时。

澄清答疑只进行1次，晚于澄清答疑截止时间提交的答疑问题，采购代理将不予接受。对于澄清答疑回复内容仍有疑义的，采购代理可视情予以解释。

澄清答疑回复将于2017年 9 月 26 日 16 时前在援外项目监管系统发布。投标企业应自行及时下载，采购代理不进行一对一单独发送。投标企业如下载出现问题，应主动与采购代理联系。

1. **投标文件的递交和开标**

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17年 10 月 11 日 9 时，地点为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C座1016房间 ，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，采购代理不予受理。

本项目于2017年 10 月 11 日 9 时在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C座1016房间 开标。投标企业可派1-2名代表自愿参加，企业代表须持单位介绍信并经身份验证后进入开标现场。

1. **发布公告的媒介**

本次采购招标公告同时在 商务部援外项目采购系统 和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两个发布平台上发布。

1. **联系方式**

采购执行人：商务部国际经济合作事务局

地 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C座1122房间

邮 编：100036

传 真：010-6810 8103

采购代理：德汇工程管理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6号院盈坤世纪G座7层702室

邮 编：100160

联 系 人：钱萍

手 机：18811482200

传 真：010-68018529

电子邮件：tahpswb@163.com

 2017 年 9 月 14 日